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17/IPF/1996/21
28 August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森林问题特设政府间小组
第三届会议
1996年9月9日至20日

科学研究、森林评价和制定 可持续的森林管理标准和指数

方案构成部分三.2: 可持续的森林管理标准和指数

秘书长的报告

摘 要

森林小组第二届会议对方案构成部分三.2的初步讨论是依据以下方面进行的:对迄今所从事的关于拟订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国家一级标准和指数的工作进行的彻底审查;对各种国际倡议所涉及的地域和生态范围进行的审查;对它们所拟订的标准与指数之间进行比较。本文件审查这一领域国际工作的目前状况以及评估最近的各项发展,特别针对森林小组第二届会议所提出的各项问题。本报告指出,人们已经对于可持续管理所有各类森林的标准和指数所提供的可能性及所发出的挑战大大提高了认识。报告敦促国际社会和个别国家利用这个机会进一步增加它们对国家政策和机构的支持,并通过早日执行来网罗所有有关各方,帮助体现所拟订的这些概念的有效性。报告强调必须保持灵活的做法,兼收并蓄各式各样的社会经济和环境的条件和能力,帮助采纳新的研究结果以及适应新出现的需要。报告指出一些应该加强行动的方面,并突出了一些需要进一步阐明的问题。报告提供了一些在国家和国际各级采取行动的建議供森林小组审议。

目 录

	段 次	页次
导言	1 - 8	3
一、森林小组第二届会议所举行的讨论的结果	9 - 12	4
二、森林小组第二届会议所提出的各项问题的目前情况	13 - 37	6
A. 概念	13 - 15	6
B. 词汇的协调	16	6
C. 各级执行工作	17 - 18	7
D. 各项倡议的国际范围	19 - 22	7
E. 标准和指数的可比较性	23 - 31	9
F. 标准和指数的执行	32 - 33	12
G. 标准和指数、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核证以及对森林 产品加标记	34 - 36	12
H. 交流经验和知识,散发资料	37	13
三、对最近发展情况的评价:乐观的理由	38 - 61	14
A. 概念和用语的协调	38 - 42	14
B. 各项倡议的国际范围	43 - 46	14
C. 标准和指数的执行情况	47 - 56	16
D. 标准和指数以及森林产品的核证	57 - 59	19
E. 交流经验和知识:散发资料	60 - 61	19
四、未来的挑战	62 - 78	20
A. 概念和术语的协调	62 - 63	20
B. 标准和指数的可比性	64	20
C. 标准和指数的执行	65 - 74	20
D. 信息的需要、体制能力和资源	75 - 76	23
E. 交流经验和知识:散发资料	77 - 78	23
五、结论和行动建议	79 - 92	24

导 言

1. 在《21世纪议程》¹ 关于制止砍伐森林的第十一章内以及在“森林原则”² 内均大力强调有必要折衷调和所有各种森林所履行的生产性功能及其在保护、环境、经济和社会等方面的作用。根据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所作出的行动呼吁,各国政府商定同特殊利益团体和国际组织合作,争取“制定关于管理、养护和可持续发展所有类型森林的合乎科学原理的标准和指导方针”。

2.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三届会议请在其框架内所设立的森林问题政府间小组促进行动以帮助“鼓励国家执行可持续的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并且研究进一步发展国家议定的标准和指数的可行性,可以根据这些标准和指数来衡量朝向所有类型的森林的可持续森林管理方面的进展,考虑到具体的区域和分区森林状况以及经济、社会和文化环境的多样性。”³ 委员会进一步请森林小组审查和支持适宜的行动以“促进尚未参与制订可持续的森林管理标准和指数的区域和国家的参与;分享在试验和执行标准与指数方面的经验;以及审查促进国际倡议在这方面的相互比较与合并的适当性”。⁴

3. 森林小组根据其1995年9月在纽约举行的第一届会议所作出的决定,于其1995年3月在日内瓦举行的第二届会议上⁵对第三类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的方案构成部分2进行了初步讨论。

4. 秘书长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的报告(E/CN.17/IPF/1996/10)对在拟订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国家一级标准和指数方面所从事的工作提出了彻底审查,审查了现在进行中的国际倡议所包含的地域和生态范围及为进一步扩大这些范围所作的努力,并讨论了迄今所拟订的国家一级标准之间的比较以及找到关于这些标准特征的共同适用指数的前景,如果认为有此必要的话。

5. 森林小组第二届会议请秘书处同有关国际机构协作进一步深入发挥报告中

和讨论期间所提出的一些问题。小组还要求在今后各届会议上将所提出的资料定期加以更新并将可能的新发展提请小组注意。

6. 本报告考虑到《生物多样性公约》给森林问题政府间小组的“关于生物多样性和森林的声明”的第12和15段(UNEP/CBD/COP/2/19)。

7. 本报告是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作为方案构成部分三.2的领导机构,同联合国秘书处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可持续发展司的森林问题特设政府间小组的秘书处磋商编制的。收到了下列机构的评论和贡献: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的政府间讨论会秘书处(芬兰)、国际森林研究中心、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和粮农组织/欧洲经委会。本报告还注意到针对《21世纪议程》内关于“将环境与发展问题纳入决策过程”的第八章和关于“决策资料”的第四十章所编制的可持续发展指标工作单。

8. 应该指出,1996年8月由芬兰政府同粮农组织及其他国际组织协作,为支持森林小组的工作而在赫尔辛基举办的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的政府间讨论会的结果在编写本报告时还没有拿到。然而,已经考虑到了提供给该讨论的背景文件。因此,小组或可考虑该讨论会的建议作为本报告的一项补充。

一、森林小组第二届会议所举行的讨论的结果

9. 在森林小组第二届会议根据秘书长的报告(E/CN.17/IPF/1996/10)初次讨论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期间,各国表达了各式各样的意见。摘要如下。

10. 小组对以下方面表示全体一致的支持:

(a) 审查关于就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各种概念、术语和定义促成全球共识的可能性;

(b) 促进各种方法和途径来扩大和加强在确定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方面的各种活动,特别是在尚未参与目前进行中的各项倡议的区域内,包括特别的方法

和途径来协助那些必须要靠森林和林地来满足农村人民和森林居民基本生计需要的发展中国家;

(c) 阐明在国家一级活动与森林管理单位一级活动之间的联系;

(d) 促进各种方法和途径来就有关标准和指数的所有问题最大可能地在全球一级交流信息、经验和知识。

11. 小组对以下方面表示了保留:

(a) 把世界上不同地理区域的生态区联系起来,以此作为朝着实现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国际可比性的标准和指数的第一步;

(b) 制定各种把目前作为质量指数和说明性指数的指数加以数量化;

(c) 加强各种促进跨部门联系的机制。

12. 此外,还对一些要点进行了讨论和辩论,包括以下各点:关于在实现科学上合理、技术上有效和经济上可行的可持续森林管理方面,配合个别国家的多式多样条件和需要的标准和指数的通盘概念;与社会、经济、文化、宗教和环境的价值和利益有关的标准的范围;有必要充分网罗所有有关各方参与规划和执行可持续森林管理;有必要保持广泛系列的指数来反映国家的现实;有必要灵活变通以便将新的和正在出现的社会要求纳入所制定的战略中并应用到新的研究成果;制定区域、国家和森林管理单位各级的标准和指数,在各级之间的联系和关系,相应的行动和执行工作的责任;力图在国际一级争取集中或协调的可能性和(或)好处;在国家和森林管理单位各级进行实地实验;同国际热带林木组织的“目标公元2000年”联系;在一方面是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标准和指数的工作,另一方面是森林产品的核证之间的关系;需要确保发展和执行在标准和指数领域的工作不会被用来支持对森林产品的单方面贸易壁垒,也不会被用来限制一国有关官方发展援助的地位;有必要适当注意《森林原则》中针对解决向发展中国家提供体制、技术和金融援助的各节。

二、森林小组第二届会议所提出的各项问题的目前情况

A. 概念

13. 在目前关于森林所进行的国际对话中,普遍认识到要能够根据界定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基本要素的标准来评估森林的可持续性。每一项标准关系到林业可持续性的一个关键要素,用一个或多个有关的质、量或说明性的指数来加以定性。通过定期对这些指数的评估,能够客观地评价森林管理干预工作的总效果,或者不干预的后果,或者林业外活动(例如空气中带来的污染物、气候的变化)所带来压力的后果,并据以调整行动,以便更好地完成所宣布的国家或国家分区的目的和目标。可持续性的总要求是,与所有商定的指数有关的趋势经过一段时间要迈向相同的(所希望的)方向。

14. 必须根据国家现实来确定指数。并不是所有指数均可加以数量化,量和质两方面的指数都需要,有时还要用说明性指数来补充,以便适当地反映国家现实并便利定期的评估、汇报和最终采取政策行动,从而导致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实践。

15. 在工作的所有阶段均需要一切有关各方,包括政府机构、森林拥有者、私营部门、地方和土著社区、土著和非土著森林居民及有关的全国非政府组织的有系统和持续的参与,以帮助确保各项努力经过一段时间在做法上总的来说是良好的,在执行上是及时的,并且是可持续的。

B. 词汇的协调

16. 标准具体规定了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基本组成部分,从而对可持续森林管理的目前概念集合地提供了不明显,但普遍接受的定义。此外,大多数目前正在进行的关于标准和指数的国际倡议都详细列出了它们所用的关键术语的定义表。这些工作定义虽然并不完全相同,但似乎大体上是一致的。几乎所有最近召集的关于可持

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的国家讲坛和国际讲坛均强调有必要进一步加强努力以便对所使用的关键概念和术语达成全球共识,并将这套用语同林业的其他有关领域所用的用语联系起来—例如,盘点、评估和评价。

C. 各级执行工作

17. 过去几年来,在区域、国家和国家分区(即森林管理单位)各级均确定了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虽然普遍认识到这些级次在概念上是相联系的,并且有必要使各国确保在国家和国家分区各级做法一致,但是在各种关系方面仍然存在一些未解决的问题,特别是当要解决在国家一级与在森林管理单位一级执行标准和指数的工作之间的联系方面。

18. 广泛承认,每一个特定的森林,孤立地来看,不可能满足所有的国家一级可持续性标准。然而,个别森林或森林管理单位的森林管理目标必须相辅相成,它们每一个均必须集体地、有协调地对国家的可持续性总目标作出贡献。换句话说,任一森林对商定的标准和相对每一个标准的指数列出轻重缓急和指定优先价值的顺序是可接受的—事实上也是必要的,从而在任一特定时间反映出当地的情况、需要和优先事项。这样的列出轻重缓急必须是在国家的总计划框架范围内确定,并要适当地考虑到通过在其他森林或森林地区的补偿行动作好可能的交换。

D. 各项倡议的国际范围

19. 环发会议以来,全世界许多地方已经在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构想概念化和确定标准和指数方面取得了很大的进展。应有关国家的要求,目前还正在日益采取国际行动来使那些到目前为止大体上还是在关于标准和指数的各项国际倡议之外的国家和地区参加进来。

20. 表1是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国家一级标准和指数的目前进行中和计划中的⁴国际倡议地理范围一览表。

表1. 关于进行中的国际倡议的地理覆盖范围

生态区域和倡议	国家数目	森林面积 a (千公顷)
温带和北方山区森林 b 赫尔辛基进程 蒙特利尔进程	38 c 12	904 577 1 500 000
热带森林 国际热带木材组织出产国 塔拉波托建议 d	25 8	1 305 046 540 000 e
干旱区森林 撒哈拉以南的非洲干旱区	27	278 021
计划的倡议 北非和近东 f 中美洲环发委员会 g	18 9	10 573 21 755

^a 森地面积(不包括林地)的资料来源为粮农组织森林文件第112和124号。

^b 一些国家所属的倡议不止一个,尤其是俄国(森林面积共达739 729 000公顷),兼属于赫尔辛基和蒙特利尔两个进程的覆盖范围。

^c 国家数目系指赫尔辛基第H1和H2号决议的签署国的数目;加上那些后来参加赫尔辛基进程工作的新独立国家;加上阿尔巴尼亚(原来没有签署这些决议,但最近参加了赫尔辛基进程的工作)。

^d 在8个参加国家中,只有苏里南不是国际热带木材组织的成员。

^e 只计亚马孙森林。

^f 粮农组织/粮农组织近东办事处专家会议,同环境规划署协作,将于1996年10月15日至17日在开罗举办。

^g 由中美洲环境与发展问题委员会(中美洲环发委员会)同粮农组织协作,并可能得到环境规划署援助,将于1996年10月或11月间在哥斯达黎加或洪都拉斯举办。

21. 目前和拟议的国际倡议集中于以下方面：地理区域，例如赫尔辛基进程和计划的粮农组织/环境规划署近东倡议，广泛的生态区域，例如蒙特利尔进程（温带和北方山区），环境规划署/粮农组织非洲干旱区倡议及国际热带木材组织的工作（潮湿热带）；以及兼容地理和生态区域，经常是在区域性或分区域性集团的政治和政策一级的总标题下进行的，例如塔拉波托建议（《亚马逊合作条约》国家）及计划的中美洲环境与发展委员会（中美洲环发委员会）、粮农组织和环境规划署的中美洲倡议。

22. 生态区域的作法虽然或许可促进科学上的了解，但普遍认识到有必要确保政府间论坛或主要政治集团所建议的行动早日得到赞同，因为政治一级和政策一级的接受是国家持久决心作好工作和国家一级持续不断执行的先决条件。有关的政策论坛时常是在区域或分区域一级以及国际一级运作的。因而，森林小组第二届会议大力主张继续需要致力进行地理区域一级的工作。

E. 标准和指数的可比较性

23. 在审查进行中各项倡议的结果时，或许可注意到在各种可持续性标准之间存在着良好的对应关系。表2列出根据5个国际倡议制订的国家一级可持续森林管理标准的摘要。

表2. 进行国际倡议所确定的标准

标准	HELS	MONT	ITTO	TRRA	Dry-Z Africa
<u>级别</u>					
森林管理单位	无	无	有	有	无
国家	有	有	有	有	有
全球	无	无	无	有	无
<u>主题类别</u>					
森林资源					
范围	有	- a	有	- b	有
全球碳周期	有	有	无	无	- c
森林生态系统健康和活力	有	有	无	-	有
森林生态系统的生物多样性	有	有	- d	有	有
<u>森林功能</u>					
生产功能	有	有	有	有	有
保护和环境功能	有	有	有	有	有
发展和社会需求					
社会-经济功能和状况	有	有	有	有	有
<u>体制框架</u>					
政策和法律框架, 执行可 持续森林管理的能力	有 e	有	有	有	有

注: 表中所用略语为: HELS, 欧洲进程; MONT, 蒙特利尔进程; TARA, 塔拉波托提议; Dry - Z Africa-撒哈拉以南非洲干旱区国家提议。“有”是指有关倡议中明确提到的标准。“-”是指还未充分阐述的标准, 虽然可能已间接进行过审议。“无”是指没有被直接或间接提到过的有关标准。

^a 在蒙特利尔进程中, 森林资源未被看作是一单独标准, 而是以下另外两个标准的一项指数: 保存生物多样性; 维持森林生态系统的生产能力。

^b 在塔拉波托提议中, “森林资源范围”和“生物多样性”合并成一个单一标准: “保存森林覆盖和生物多样性”。

^c 在非洲干旱区提议中, “全球碳周期”和“森林资源范围”合并成一个单一标准。

^d 国际热带木材组织制订了一套针对生物多样性问题的补充准则, 而没有将此作为其森林管理准则中的一项标准。

^e 在赫尔辛基过程中, “体制框架”标准是包括在对其他六项标准的每一项附加的说明性指数中。

24. 审查表2后可看出,从事不同倡议的各国已经商定和确认了一些共同的标准,这些是全球公认的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基本要素。许多人还提出理由认为,制订一个国际接受的有限数目的共同“核心指数组”或许是可行的。

25. 然而,在目前,在进行中倡议所已确定的为国家一级标准定性的指数之间只有部分类似性。还有,在各国之间以及在根据任一国际倡议的标题共同工作的各国之间,对于确定各种指数的重要性存在着显著分歧。这反映了经济、环境、社会、文化和宗教方面互不相同的价值和需要,它们所运作的法律和政策框架通常是与个别国家具体有别的。普遍的共识为,应该维持广泛系列的指数来照顾这些公认的差别。

26. 一方面对于标准存在普遍全球共识,另一方面是从进行中的工作中可明显看出对于各组指数存在着分歧,这是可理解的。认识到标准与指数的作用之间的差别对于所制订战略的实际执行是很重要的。当思考怎么样可能进行调和或者集中统一时,考虑到这一点也是特别重要的。

27. 有人指出,可能的集中统一方式并不一定需要一成不变的影响所有指数:一个国际性的“核心指数组”极可能集中于一些与生物措施和具体措施有关的定量指数,这些指数比社会指数更容易在各国之间进行比较。⁶

28. 取得共识的好处被认为是在有可能将共同的指数并入诸如全球森林资源评估等机制内,从而促成对宣布的共同目标所取得的进展作好以国家为基础的汇报以及帮助确定总的国际趋势。包括在粮农组织的定期森林资源评估内的一些定量参数,以及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防止荒漠化公约》所要求的今后可能的国家报告以及为《野生动植物濒危物种国际贸易公约》所收集的资料均有可能构成这样一个核心指数组。

29. 根据一些专家的说法,例如在国际或区域一级制订“全球性”的指数,牺牲适用于特定国家、或者适用于条件相似、想法相同的一组国家的“具体性”指标,很可能冲淡了迄今所取得的进展。然而,指数的具体性不会减少对保证作好以下各

点的要求：对每项指数的性质要完全明确、其量度的方法要确实、确定信赖的限度、以及对经过一段时间后的趋势要能看出重要性。

30. 任何旨在促进标准和指数的通盘集中统一或者国际协调的进程，如果要加以争取的话，就必须遵照一个仔细的、按步就班的作法；虽然如此，普遍同意一点，那就是有必要大力促进旨在对根据特定条件制订的现有各组指数的价值促进可比性和互相承认的透明性和国际对话。

31. 确保进行中各项倡议之间的可比性，交流宝贵的学习经验，以及在概念上将新的和正在出现的倡议同已经运用的倡议联系起来后，将有助于避免越来越多可能会互不一致的作法。

F. 标准和指数的执行

32. 在国际接受的标准和指数框架的指导下执行森林部门的各项战略意味着各国再次肯定所确定的标准切合本国情势，所以在原则上得到所有有关各方的采用。它还意味着个别国家审查和测试实践的可能性，以便在实地一级量度和定期评估具体指数，并且评估这些指数对于有关国家在环境、经济、社会和体制方面的普遍现实是否切合情况。最终来说，在国家一级采用的标准和指数将有助于指导国家政策，并可能导致对国家的森林管理实践的规章、条例和国家立法进行调整。

33. 虽然概念上的思考已经很有深度，不过在国家和森林管理单位各级的实际执行方面仍处于工作早期阶段。

G. 标准和指数、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核证以及对森林产品加标记

34. 普遍接受认为，在国家一级具体规定的标准和指数为指导森林管理单位一级适用的标准和指数的确定工作提供了必要的框架，而森林管理单位一级的工作则是个别国家的责任。森林管理单位一级根据国际上所接受的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定义来

从事成绩评估可直接有助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实践。对森林产品加标记,包括管理控制的环节,这方面就要涉及到广义称为核证工作的贸易和推销方面,会有助于或者促成在可持续森林管理实践方面的改善,以作为对《绿色》市场信号及附带的竞争优势的直接响应。

35. 对可持续管理的森林的产品发给证书基本上意味着对于特定森林地区制订成绩标准。目标仍然不清楚在改善森林管理的各项倡议与作为对森林产品加标记工作的一部分的森林管理核证工作之间有哪些具体的联系,这方面的意义分歧在国际辩论中仍大部分没有解决。1996年5月26日至31日在澳大利亚布里斯班举行的核证和标记问题国际会议结论认为,核证和标记对于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是许多极可能有用的工具之一。它们的效用及其他工具的效用还需要进一步分析和评价。

36. 虽然一种意见认为核证是一种能够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的进程,通过市场驱动的物质刺激来奖励“最好的作法”,但另一种意见认为,各国只有在成功地、持久地执行了可持续森林管理之后才能够考虑核证办法,从而应把这种办法看作为发展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后果而不是工具。关于森林管理核证的问题在方案构成部分四项下有更实质性的讨论。

H. 交流经验和知识,散发资料

37. 普遍认识到在各种进行中的倡议之间继续需要分享资料和国际经验,并要向才在最近加入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的国际辩论的国际和区域进行适当通报。迄今的各项结果大体上都是一致的,可以看出这清楚地表明了从这种紧密和公开对话中得到了利益,并且还对传统上处于森林部门之外的团体有助于提高参与和信任。

三、对最近发展情况的评价：乐观的理由

A. 概念和用语的协调

38. 缺乏国际上同意的定义可能会导致同一个概念框架内采纳了互相矛盾的观点的情况。现在正在作出努力，拟定共同的用语。这些努力应有助于就国际上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进行审议当中使用的关键性概念和用语达成全球协商一致意见，并有助于为讨论提供一个共同的基础，从而促使人们对森林部门内外的各种问题取得更广泛的了解。

39. 根据国际上的建议，已作出努力，在粮农组织的协调下，在这方面的工作中尽量利用已经获得全球接受的用语，例如全球森林资源评估方案的定义。⁷

40. 在此方面，粮农组织目前正在与森林研究组织国际联合会（森林研究组织联合会）合作，审查世界所有区域各种语系的大约25个国家里使用的概念和用语。进行中第一阶段的研究工作是以1990年全球森林资源评估中最初确定的大约20个核心用语和相关的概念为基础的。⁸

41. 在筹办可持续森林管理标准和指数政府间讨论会（管理标准讨论会）的过程中拟定了一份提议中有关各项标准和指数的概念和用语的清单。这项编辑工作从前各项国际倡议和粮农组织为确定和帮助编辑一份那些倡议所使用定义的清单所试图进行的工作为其基础，也是以往那些工作的补充。

42. 将于1997年上半年由粮农组织出版，目前正在编制的《世界森林状况》和在2000年全球森林资源评估的架构内进行的工作都需要花费很多的时间和资源来在全球的范围内调和各项基本用语。

B. 各项倡议的国际范围

43. 若干讲坛，包括粮农组织/国际热带木材组织协调可持续森林管理标准和指数专家会议（1995年2月）、粮农组织林业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主管森林事务部长

会议(1995年3月)都曾建议进行宣传活动把各项工作扩大到没有参与国际倡议的国家和地区里,最重要的是,人们曾要求,第二届粮农组织森林小组会议与其他有关组织(例如,国际热带木材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环境规划署、国际自然及自然资源保护联盟(自然保护联盟)密切合作,带领这项国际倡议。

44. 根据以上建议,包括世界上六个区域,两年举行一次的粮农组织区域森林委员会会议所讨论的项目中都有系统地包括了标准和指数的问题。计划进行以下活动:

(a) 由粮农组织总部和粮农组织近东区域办事处举办中东可持续森林管理标准和指数专家会议(1996年10月15至17日,埃及,开罗),暂时决定与环境规划署合作举办。会议的焦点将是近东国家的干旱地区。专家会议的结论和建议将传达给近东森林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1996年10月21至24日),将补充秘书处关于近东可持续森林管理标准和指数的说明。

(b) 由中美洲环境与发展委员会在一个粮农组织技术合作的项目的架构内举办一个关于中美洲可持续森林管理标准和指数讲习班和专家会议(1996年10月或11月,哥斯达黎加或洪都拉斯),暂时决定与环境规划署合作举办。并已作出临时计划,邀请加勒比国家的专家作为观察员出席该会议。

45. 可持续森林管理标准和指数政府间讨论会(管理标准讨论会)以三份背景文件为讨论的焦点:“发展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方面的成就”;“审查可持续森林管理标准和指数的相比性和国际相容性”;和“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的执行情况,和利用它们作为政策工具的情况”。将向森林小组第三届会议提出关于讨论会的结论和建议的报告。

46. 将同粮农组织和国际热带木材组织合作举办一个日本/加拿大综合应用可持续森林管理做法的国际讲习班(1996年11月22日至25日,日本,高知),以支持森林小组的工作方案。该讲习班将根据至今在执行可持续概念方面的各种国际措施、国家政策 and 实践经验来审查有关实地一级应用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各种可能性和需要。

根据具体的个案研究,讲习班将提出行动的备选方案和战略,并将提请森林小组第四届会议注意到那些提议。预计将在若干国家里在试验一级上予以实地执行。

C. 标准和指数的执行情况

47. 目前正在赫尔辛基进程的范围内展开全面努力,收集各种数据,描述国家一级上可持续森林管理的状态。在赫尔辛基会议的第三次专家一级后续会议上提出了关于赫尔辛基进程通过的27个数量指数的试验调查结果。在赫尔辛基部长级会议决议H1(欧洲的可持续森林管理)和H2(保护欧洲森林的生物多样性)上签署的36个国家中的30个国家和一个没有在决议上签署的国家(阿尔巴尼亚)提出了有关1980年代和1990年代的数据。计划于1998年在葡萄牙,里斯本举行的第三次欧洲森林保护问题部长级会议可能会进行一次更完整的评估。

48. 1996年6月在澳大利亚举行的一次会议上,在蒙特利尔进程中合作的各个国家提出了关于收集有关在其架构内发展的67个指数的数据方面作出的早期努力。将根据合作国家提出的资料为将在1997年初举行的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四届会议编写一份关于国家进展的报告。蒙特利尔进程秘书处计划在第十一次世界森林大会(1997年10月,土耳其)提出一份关于执行情况的第一次粗略估计报告。

49. 认识到在工作过程中确认的资料方面存在着相当大的空隙,并承认需要进一步研究以促进在赫尔辛基和蒙特利尔进程架构内展开执行工作,因而成立了科学咨询小组和技术咨询委员会,帮助确保采取的做法的正确性和科学上的有效性,并确认研究工作的优先领域。一个国际项目咨询小组也在展开工作,支持国际林业研究中心(林业中心)森林管理股的实地试验活动。⁹

50. 完成了1990年全球森林资源评估(森林资源评估)后,粮农组织和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正在为2000年全球森林资源评估进行筹备工作。至今各项研究的主要方向是提供关于森林地区和趋势的资料。在1980年和1990年的评估在某种程度上也涉及到森林在供应环境服务和非木材产品方面的作用。这些方面在2000年森

林资源评估中将受到进一步的强调,在这次评价中将试图从不同国家收集数据,它们在完整性、一致性和质量上将越来越相近。这方面的努力将得到旨在建立国家能力的并行方案的支持。

51. 森林资源评估方案的各项活动将考虑到欧洲森林资料和通讯系统(欧洲森林资料系统)的结果,该系统是1996年1月由欧洲森林研究所展开的。该项目得到了欧洲联盟的资助,它的目标是分析国家资料系统方面的差异,研究调和国家森林调查目录中收集同森林有关的数据方面现有的各种机制的可能性。该项目包括欧洲联盟的15个成员国,和挪威和瑞士。

52. 通过现有的国际机制,包括传统森林部门之外的机构,在不同的程度上,有关《21世纪议程》第8章和第40章已经收集了关于许多数量指数的资料。经济合作和发展组织(经合发组织)和粮农组织等已经收集了森林部门在国民生产总值中所占份额的数据;经合发组织和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收集了关于林业就业情况的数据。在欧洲的范围内,关于砍伐森林树木的数据是在其评价和监测空气污染对森林的影响的国际合作方案内收集的;最近欧洲经委会/欧洲联盟开始收集关于土壤状况的数据。以往十多年来,欧洲经委会/粮农组织收集和散播了由电子处理的关于欧洲森林火灾的资料;粮农组织最近以初步全球数据补充了欧洲经委会/粮农组织欧洲森林火灾的统计数字,如果资源许可,它计划将来进一步发展这一方面。目前为调和某些有关森林的公约(例如生物多样性、气候变化和荒漠化公约)在提出报告方面的要求所做的种种努力对将来的森林评估应是有用的。

53. 各项标准和指数可以在国家一级上采用,也可以在森林管理单位一级上采用。虽然某些指数,例如那些有关森林不同用途之间的平衡或关于国家政策的指数只适用于国家一级,许多国家指数的数字事实上是从森林管理单位一级收集到的数据推算出来的。因此国家一级上的行动必然会同森林管理单位一级的活动产生联系。

54. 关于集中注意在森林管理单位一级上试验各项标准和指数的工作,林业中

心制定了一种方法,由熟悉国家一级的活动的跨学科专家队的成员与相关的利益集团就某特定森林管理单位进行的试验进行定期磋商。这使得国家一级能够向“下”同森林管理单位一级有系统地互相交流思想和经常交换资料,从而使人们有机会在一个一致的概念架构内把这两级连接起来。

55. 实地执行对国家一级的活动提供了有用的反馈的其他一些例子有:

(a) 审查可否将国家的标准和指数适用于次国家一级(省、森林管理单位)和在实地检验测量和评价特定指数的实际可能性的试验项目—例如在芬兰、澳大利亚和加拿大进行的项目;

(b) 在加拿大的全面指导下在中国、加蓬、墨西哥、俄罗斯和越南和在加拿大本国各省内设立的示范和模范森林,其中将可持续森林管理的一般战略和方法的资料落实为作业规模的行动;

(c) 在国际热带木材组织生产者国家里设立了可持续森林管理示范区。展开了若干项目在森林管理单位一级上检验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战略和方法。有关这些试验,国际热带木材组织与国际环境和发展研究所(环发研究所)和世界养护监测中心(养护监测中心)合作,发展了森林资源会计制度,使监测森林状况和管理工作标准化,并从而促进报告的相比性。该制度目前正在喀麦隆、厄瓜多尔和印度尼西亚接受试验。

56. 国际热带木材理事会1996年5月23日第XX/18号决定有关国际热带木材组织对实现2000年目标取得的进展进行的中期审查方面,呼吁生产者和消费者国家和各国际组织促进优先行动,实现有关在实地一级执行可持续森林管理方面规定的各项目标。除了向国家一级上按照可持续森林管理进行的活动提供反馈外,上面载列的试点工作将可以通过提供关于实际经验和结果的资料,帮助旨在实现国际热带木材组织2000年目标的支助行动。

D. 标准和指数以及森林产品的核证

57. 上述实地测试活动中,许多包括具体提到要审查是否可能将标准和指数联系到向可持续管理的森林的产品颁发证书。

58. 近几年来建立了许多论坛来讨论制订机制和促进行动,以便支助森林产品核证工作,并联系到推广可持续的森林管理。¹⁰ 另外在一些国家中正在进行关于帮助促进今后核证工作的国家一级活动。¹¹

59. 此外,还举行过大量数目的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大小会议,重点皆为在国家和区域/国际两级对可持续管理的森林产品颁给证书。¹²

E. 交流经验和知识:散发资料

60. 过去几年来,对于可持续森林问题正在决策人员、科学家、技术人员和一般公众之间展开辩论,并且迅速扩大。与此同时,各国之间以及正在进行的各种国际倡议之间大大提高了信息、经验和知识的交流。其结果是,全世界已提高了对这些关系重大问题的认识,并且决策人员和一般公众今天都共同确认所有种类的森林在原则上均能够加以可持续地管理,以便永远地带来各式各样的保护、生产、环境和社会方面的利益。对于资源的可再生性和多种用途的可能性的这种基本认识将会有助于促进和加强对国家政策的支持,并应促成采用和大规模地执行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实践。

61. 对于互相同意的各种概念的讨论以及确定各种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可定量指数还已经促进了各种利益方团体之间的对话,它们的利益早先曾很大程度地互相矛盾、竞争对抗、或者甚至完全不一致。

四、 未来的挑战

A. 概念和术语的协调

62. 缺乏国际上商定的概念和术语会严重妨碍今后的进展,特别是在工作的执行阶段。

63. 根据上面几节所摘述的经验,有必要在森林管理的经济、环境、社会和文化等层次之间保持均衡,以便确保努力的可持续性。对任何一个基本标准抱有过高的希望很可能会导致与国家的具体、通盘发展目标(例如,《21世纪议程》第8和40章内供决策用的可持续发展指数工作单所表示的那些目标)或许不一致的行动。要避免任何一个利益团体垄断辩论及后来的行动,所以极为重要的是要所有有关各方继续公开讨论优先事项和愿望,并作出真正的努力达成共识。

B. 标准和指数的可比性

64. 标准和指数同国家的条件、同有关国家内森林的重要性和功能、以及同各国林业及有关领域所适用的政策总框架有紧密的关系。虽然基本组成要素将是大体相同的,但各国指定给个别的标准和指数的相对重要性和优先性或许互不相同。是否需要在执行国际商定的标准和指数方面考虑到具体的国家特征,这方面的含意仍待阐明,尤其是对于经协调的国际行动,各国之间的可比性及可能的集中统一,以及各国之间、各个国际倡议之间和不同利益团体之间是否能够继续保持信任和相互接受来说。

C. 标准和指数的执行

65. 人们已经很好地认识到有必要更多地测试和执行国家一级的指数,并在参加国之间以及在它们与对应倡议的秘书处之间定期对话。定期交流成功执行的经

验,应用上遇到的困难和在解释概念和方法上可能遇到的模糊情况,对于实现逐步改善森林管理的实践的工作以及维持协作国家的兴趣和承诺,是基本不可缺的。各个国际秘书处在促成这项进程的作用方面将具有关键重要性,所以必需保持它们的职能或其他别种安排的持续性。

66. 在执行战略方面将须建立更大的通盘灵活性,以便容纳根据经验和新的研究结果所要作的改变,以及响应社会、经济、环境和体制方面的变化中的需要。因而,如要长久取得成功,就必需将标准和指数的执行工作看作为一种继续不断的能动进程,长期间得到适当的资源和政治决心的支持。这方面的实践经验目前还很缺乏。

67. 国际热带木材组织和赫尔辛基进程已经具体规定了27个国家一级的指数;蒙特利尔进程规定了67个;塔拉波托倡议和非洲干旱区倡议则建议了47个。到目前为止经验表明,这些国际商定的指数代表“理想的”而不是绝对的最后指数。在国家一级,甚至在根据同样的国际倡议运作的国家之间,在应用和使用这些标准和指数方面需要灵活性,容许选择。

68. 亟需严肃地评价关于在个别国家内定期评估国际一级所具体规定的指数的是否切合需要和可能性。任一特定国家所用的指数必须实际和令人信服并且在国家决策人员、技术和科学专家以及一般大众眼中认为应用它们是适当的和有经济效益的。此外,各种指数必需直接或间接地帮助响应可能的使用者所提出的问题。如果一个特定指数方面的趋势在评估森林管理的可持续性方面没有表露任何真正的重大意义的话,则该指数可认为是无关重要,不需加以量度。最近在赫尔辛基进程和蒙特利尔进程方面开始了一个国家一级执行的进程,这一进程将有助于答复上述问题。然而,为了各国之间的一致性需要作出哪些折衷,仍有待加以澄清。

69. 美利坚合众国林务处从事了一项调查研究,涉及科技界的80名人士,包括学术人士、林业代表和环境方面的非政府组织的代表。据报道该调查研究发现,在美利坚合众国有参与的蒙特利尔进程所商定的67个国家一级可持续森林管理指数中,

只有9个可以现有的手段加以量度。对于另外20至25个指数,据报道目前还拿不到数据,但是如果拨给足够的资源话则可制作出来。从而,初次点出了一项与缺乏知识和资源有关的重大执行瓶颈。除非适当加以针对解决,这种缺乏资料和适宜方法的情况可能严重地损害执行工作,导致丧失势头和承诺。

70. 过去两年来,在赫尔辛基进程的框架范围内进行了一项试验调查,其结果表明,在大多数国家内均可拿到与森林资源有关的该项标准的各种指数数据。然而,这种数据依据了不同的定义、分类和时间间隔,因而不能直接加以比较。

71. 此外,根据同一调查研究,只能对在当时被认为某一特定国家的社会有特殊价值的非木产品才能拿到数据;这种产品各国之间互不相同,并且很容易常常改变,所以在各国之间进行比较是很困难的。关于保持森林生态系统的健康和活力的指数的资料很稀少;¹³ 而关于生物多样化的指数以及关于社会方面的指数则大多缺乏。总的来说,据指出,对于赫尔辛基进程的大多数指数,大多数国家均没有各种时间序列观测数据,因此要确定过去的趋势时常不可能作到。

72. 该调查研究还清楚地表明,对国际比较来说,还需在定义术语方面以及协调森林为主的资料的分类方面,进行更多努力。存在这么多重复的信息空白,这指出有必要增加研究,特别研究环境、社会和政策方面问题。

73. 上面的研究结果是与国际森林研究中心在森林管理单位一级所作的试验是一致的,后者也表明,仍须进行大量工作,以使标准和指数的概念框架连贯一致和能够运作。

74. 针对将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指数纳入国家和国际的森林盘查中,1996年6月在芬兰支持下同欧洲经委会和环境规划署合作在芬兰举行了粮农组织/芬兰关于公元2000年全球森林资源评估问题的专家协商会议(KOTKA三)。粮农组织委托进行的两项研究审查了将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国家指数纳入今后的全球森林资源评估中所涉的各种问题,并讨论了这样作所可能用到的方法。其中较有结论性的一项将结果和结论进行了定量,包括审议各国系统地、全世界范围地测量80个国际确定的指数的

可行性以及是否可能在全球一级汇集它们的资料及其潜在用途。该研究结论认为, 80个指数中, 只有16个指数原则上可考虑列入今后的全球森林资源评估中。¹⁴

同样地, KOTKA三的一个关于标准和指数的工作组在审议这同样的80个指数时建议有 11个指数应列入公元2000年森林资源评估中, 并作出努力评估另外11个指数。对于4个主要标准和指数进程的各项指数, 公元2000年森林资源评估对赫尔辛基进程和蒙特利尔进程的指数(分别为27个和67个)将会包含其中5个, 对非洲干旱区的指数(47个)将包含其中4至5个, 对塔拉波托进程的指数(47个)可能包含2至3个,¹⁵

D. 信息的需要、体制能力和资源

75. 对于具体的指数组来说, 能够拿到可靠的、定期更新的和可比较的资料对于进一步进行健康的辩论是基本不可少的, 并且是监测森林管理干预工作的影响以及评价国家和国际的趋势的一个先决条件。今后还需作出更多的努力以确保这种资料信息不断地制作和定期更新, 并且在科学上是健全合理的, 技术上有效的, 也是响应具体问题和需要的合乎经济效益的途径。

76. 很清楚, 目前执行标准和指数的体制能力大为不足, 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内。在许多国家中甚至有关森林面积和种类的基本数据也大多缺乏。需要在国家和国际两级作出协调一致的努力来建立应付今后信息需要所需的能力, 并引导资源满足具体目标。

E. 交流经验和知识: 散发资料

77. 由于标准和指数涉及到从森林和林业获得的各式各样的利益, 所以今后的活动需要提高森林及其他有关信息系统和活动领域(例如经济和就业、销售和贸易、养护生物多样性)之间的协调水平。

78. 在界定林业的可持续性指数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在许多方面都是破天荒的, 所以对于企图界定其他形式的土地利用和其他部门的标准和指数或许也能够提供有

用的资料。然而,目前在林业方面的工作在这个部门之外知道的人不多,必须弥补现有信息空白,在这同时还紧密注意《21世纪议程》其他领域(尤其是第10、12、13、14、15和40等章)的发展。

五、 结论和行动建议

79. 环发会议以来,林业领域的行动加强了,信息资料的散发也增加了,提高人们认识到有必要可持续地管理森林以及森林能够并且应该在国家发展中起到作用。此外,通过国际和国家的对话已使基本概念得到阐明,并使政府、学术界、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各级的有关方面汇集一起开会,增加了这些团体之间的善意和互信,为建设性对话打好基础。

行动建议。必须不可丧失目前的势头,并在国际和国家各级作出努力大力从事旨在将标准和指数概念化并首要地加以执行的行动,以指导和改善可持续地管理所有种类的森林。

80. 过去几年来,越来越多的国家参加了界定和执行国家一级可持续森林管理标准和指数的国际倡议。由于国际对话,最近加入这些努力的国家和地区已能够从早先的经验获益,并同时替国际进程带来了新的层次和概念。

行动建议。粮农组织及其它有关国际机构应该继续努力使那些尚未参加进行中的关于标准和指数的国际倡议的国家和地区参加进来,尽可能充分利用已经建立的机制、现有的国际论坛和分区域和区域性政治集团。所有这些国家都是发展中国家。应该协助它们在国家一级执行标准和指数。这些努力的国际协调很重要,以避免无关的倡议的漫延。交流信息、知识和经验将是必要的,以确保倡议之间的可比较性,并且避免重复努力的浪费。

81. 在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的概念化方面已经取得了很大的进展。也开始对概念和使用的术语进行协调。

行动建议。为了支持建设性的对话,便利在可比较的基础上进行评估和监

测,促进有协调的面向实地的行动,所以应该在诸如粮农组织、环境规划署和国际森林研究组织联合会等国际机构的领导下就有关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的关键概念和术语达成共识,并同其它与林业有关领域所用的术语进行协调。

82. 广泛认识到,目前对标准和指数所作的说明由于响应新出现的需要和新的研究结果和知识,所以其中一些经过一段时间或许会改变的。

行动建议。拟订和应用标准和指数的国际和国家各级战略应该有灵活性,容许并入变化中的需要和新的研究结果。

83. 虽然对于可持续性标准看起来已有普遍协议,但是日益清楚地看出,用来监测进展的那些指数必须量身定做以满足特定的经济、环境、社会和文化条件,在个别国家的具体体制、法律和政策框架范围内加以运作。从而很可能各个国家甚至在根据相同的国际倡议进行合作的国家之间所采取和运用的指数均会有显著的不同。在国家和森林管理单位各级对特定标准和相关指数所指定的优先次序也会有所不同,以反映当时的条件和需要。

行动建议。根据涉及到广泛范围的森林和社会经济条件(参看第二节)的各种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的国际倡议所取得的经验,小组不妨注意到以下五项标准可用来为所有种类森林的可持续管理加以定性:森林资源范围;生物多样性;森林的生产功能;森林的保护和环境功能;以及社会-经济功能和条件。此外,以下三个标准的有些方面如果可适用的话,也可酌情加以包括在内:森林的健康和活力;全球碳周期;政策和法律框架,包括执行可持续森林管理的能力。

行动建议。有必要在各种国际倡议的框架范围内维持广泛系列指数的灵活做法,以反映国家的优先事项和需要。

84. 由于可能的集中统一不一定需要同样地影响到所有的指数,所以原则上应该能够确定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共同国家一级指数的国际核心组。这种指数尽可能主

要关系到生物和具体的资源,因为它们比指数更容易在各国之间进行比较。规定共同的指数就能够便利以国家为基础汇报关于对所宣布的共同目标取得的进展,并会有助于确定国际总趋势。

行动建议。国际社会应该在正在进行中的各项倡议的框架范围内继续努力审查关于确定一套共同指数核心组的好处和可能性,以便利数据的收集和处理并有助于精简国际一级的汇报工作。

85. 评估和监测少量数目的共同指数想象上是可以并入诸如粮农组织正在协调的全球森林资源评估(公元2000年森林资源评估)等长期机制内。确保全世界有共同的量度和评估的标准和方法是拟订公元2000年森林资源评估的框架的一部分,其中一些要加以评估的也直接关系到在四个主要国际进程中所确定的国家一级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指数。

行动建议。粮农组织及其它有关的国家和国际组织应该继续增加在今后全球森林资源评估方面所要估计的可持续性指数的有关参数的数目。

86. 虽然有关国家一级标准和指数的概念思考已经很有深度,但是在执行方面才开始工作。这种执行意味着各国再次肯定所界定的标准和指数切合国家的现实,以及原则上所有有关各方都在测试和采用它们。最终,标准和指数应该反映国家森林政策,并且应该包含在执行可持续森林及实地一级活动的规章、条例和国家立法内。

行动建议。对于已经开始执行进程的那些国际倡议,各国应该大大提高努力在国家一级网罗所有有关方面测试和采用国际商定的标准和指数。对于尚未达到执行阶段的那些较为最近的倡议,协作国家将来应该对这一进程给予高度优先。

87. 执行工作或许会受到以下方面的阻碍,最少是在初期:在目前的各种调查中缺乏与一些指数有关的资料,所用的评估方法有些缺陷,在取得关于其它国际倡议的经验资料方面有所不足。

行动建议。通过应用商定的标准和指数而已经对可持续森林管理作出承诺的各国应该拨出足够资源来克服以上的各项限制。应该通过积极的交流信息资料来最好地利用其它国家和地区的经验。

88. 查明有关执行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方面的资料空白和知识就能够有助于确定在林业领域的国家研究优先事项,同时确保森林管理工作是建筑在优良的科学原理上。

行动建议。各国在确定今后的研究优先事项时应该充分利用到进行中的关于标准和指数的各项倡议提供的反馈。

89. 各种国际进程迄今均着重于国家一级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的概念化和执行。在这同时,在国家一级的标准和指数与森林管理单位所应用的标准和指数之间必须保持一致。虽然特定森林管理单位的管理工作不可能满足所有的国家一级可持续性标准,但也必须对总的国家可持续性目标作出贡献。然而,在国家一级与森林管理单位一级的标准和指数之间的联系问题尚未经过充分探讨。

行动建议。需要作出更多的努力来阐明国家一级与森林管理单位一级标准和指数之间的关系,以及阐明森林管理单位一级的指数与可持续森林管理核证之间的可能联系。

90. 为改善现行的森林管理做法及通过运用标准和指数来监测趋势,已作出了各种努力,这意味着对于定期收集、汇编和分析资料的工作有了新的和增加的要求。也意味着个别国家和国际社会为此要有长期的承诺。然而,目前的体制能力,特别是在许多发展中国家内,对于执行森林管理工作大为不足,更不必说通过运用标准和指数来监测可持续性。

行动建议。必须紧急加强各国的能力,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能力,不仅在执行可持续森林管理方面,并且在收集和汇集可靠的数据供国家一级进行森林管理可持续性的监测工作,并确保制作产生的资料切合需要、科学上合理,技术上有效。

行动建议。有关国际组织应该参与及时地和定期地在全球一级综合和散发有关资料。

91. 如果国际一级所构想的可持续森林管理工作要在国家一级持续地加以广泛执行,就必须日益注意在分享技术、知识和资料以及在提供资源给用户以满足共同需要方面做好国际团结。

行动建议。捐助界应该适当注意技术和财政援助的要求以及向发展中国家转让适宜技术的要求,以便按照“森林原则”(尤其是第8C、10、11和12各段),支持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执行工作。

92. 国内或国际政策很少说不会有某种方式地影响到一国森林的管理。森林的面积及所管理的目的受到林业以外其它部门的国家政策的很大影响(例如,通盘经济政策、土地使用权和农业发展、再移民方案、基础设施),以及受到诸如国际贸易等全球性发展的冲击的大力影响。

行动建议。各国政府必须确保非林业部门的政策和方案要辅助可持续森林管理工作,并且可持续森林管理是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组成部分之一。从而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应该同其它部门的标准和指数交叉联系。

行动建议。为确保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持久成功有坚实的基础,必须确保在标准和指数的执行与根据“森林原则”和《21世纪议程》第11章所载建议所从事的其它活动之间有全面一致性。在《21世纪议程》有关各章--尤其是第10、12、13、14、15和40章--的框架范围内所从事的国家和国际行动也要形成紧密联系。

注

¹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里约热内卢,1992年6月3日至14日》,第一卷,《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销售品编号E.93.I.8和更正),决议一,附件二。

² 《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管理、保存和可持续开发的无法律约束力的全球协商

一致意见权威性原则声明》，参看《同上》，决议一，附件三。

³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95年，补编第12号》(E/1995/32)，第一章，D，第4节，附件一，第三部分(三)，第2段。

⁴ 同上。

⁵ 第三类：科学研究、森林评价和制订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方案构成部分二：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数。

⁶ 在这方面，可以从国家一级的工作经验与森林管理单位一级的经验之间看出类似性。根据国际林业研究中心在印度尼西亚、科特迪瓦和巴西进行的实验的初步结果表明，在森林管理单位的有关政策和法律框架的标准和指数以及有关生态和生产力方面的标准和指数中，超过一半以上在所有3个国家的试验地点中都是相同的，然而，在有关森林管理的社会方面的标准和指数中，这种共同性就有了显著和剧烈的减少。

⁷ 这方面应同各国有关森林小组方案构成部分III.1展开的工作建立适当联系。

⁸ 这些用语包括：林地；其他林地；可开发的；不可开发的；立木材；无立木材；密灌丛；灌木；原始森林地带；积极管理的森林；立木蓄积；自然森林；种植森林；休闲林地；生态林区；材积树皮比；生物质量；砍伐森林；薪材；炭；工业圆木。

⁹ 关于涉及到研究的问题，应同各国有关森林小组方案构成部分I.1展开的工作建立适当联系。

¹⁰ 这些论坛包括：非洲木材组织关于将非洲木材加上绿色环境标志的倡议；关于同国际标准化组织14000标准有关的可持森林管理问题研究小组(国际标准化组织的国际环境管理标准)；欧洲联盟的生态管理和审计计划，该计划审查是否可能制订一个林业核证制度，以补充国际标准化组织的倡议；关于林业产品核证的欧洲专家小组(欧洲联盟)，讨论是否可能在整个欧洲联盟内使用共同的森林核证办法；欧洲联盟关于林业事务的新单位也正在探讨关于林业产品核证问题；欧洲经委会木材委员会的“专门人员小组”，其任务是研究在成员国内采用核证制度的后果；北欧森林核证项

目,在这个项目范围内各政府机构、林业、私人拥有者、公民团体和环境方面的非政府组织联合力量来制订林业产品核证机制,以便在五个北欧国家(丹麦、芬兰、冰岛、挪威、瑞典)内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各种努力。在这方面也应当提到森林管理委员会作为“核证者的核证者”的作用。

¹¹ 这些活动包括在印度尼西亚政府支持下设立了一个独立的国家机构来帮助确立一套环境标志和森林产品核证的制度。在马来西亚,林业人士正在政府支持下进行工作,目的是为出口的木材和木产品建立核证办法。在巴西,私营的林业部门已经在CERFOR的缩写称号下采取了核证方面的倡议,以确保为重要的市场供应可接受的原材料。在若干发达国家,特别是在欧洲也正在进行各种倡议。

¹² 最近的活动包括:在国际标准化组织14000框架范围内设立的可持续森林管理管理问题研究小组举行的会议(1996年3月在伦敦和1996年6月在巴西);马来西亚/加拿大林业产品核证问题会议(1996年5月马来西亚吉隆坡);关于可持续森林产品的核证和标记问题国际会议(1996年5月在澳大利亚布里斯班);关于木材贸易、标记及可持续森林管理核证的专家工作组会议,订于8月12日至16日在波昂举行,由德国和印度尼西亚合办。

¹³ 关于在34个欧洲国家、美利坚合众国和加拿大针对空气中污染物对森林的影响所正在收集的资料,请参看E/CN.17/RPF/1996/17。

¹⁴ 22个审议的指数中,12个针对森林资源的范围;在18个审议的指数中,一个针对森林的健康和活力;在11个审议的指数中,3个针对木头及其他森林产品的生产量。将进一步审查的一些“可能”其他指数包括:森林资源的范围(55);生物多样性(1);森林健康活力(1);木产品和非木产品生产量(1);土壤和水的养护(2);社会和经济功能(0)。除了上面确定的16个指数以外,另有10个指数很可加以考虑列入全球一级的评估内,但尚需更多的资源和资料。参看E/CN.17/IPF/1996/25。

¹⁵ 见E/CN.17/IPF/1996/10。